



日本学刊
Japanese Studies
ISSN 1002-7874, CN 11-2747/D

《日本学刊》网络首发论文

题目： 亚太三元结构下日本的角色定位与对华政策
作者： 蔡亮
网络首发日期： 2020-07-08
引用格式： 蔡亮. 亚太三元结构下日本的角色定位与对华政策[J/OL]. 日本学刊.
<https://kns.cnki.net/kcms/detail/11.2747.D.20200706.1601.010.html>



网络首发：在编辑部工作流程中，稿件从录用到出版要经历录用定稿、排版定稿、整期汇编定稿等阶段。录用定稿指内容已经确定，且通过同行评议、主编终审同意刊用的稿件。排版定稿指录用定稿按照期刊特定版式（包括网络呈现版式）排版后的稿件，可暂不确定出版年、卷、期和页码。整期汇编定稿指出版年、卷、期、页码均已确定的印刷或数字出版的整期汇编稿件。录用定稿网络首发稿件内容必须符合《出版管理条例》和《期刊出版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学术研究成果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和先进性，符合编辑部对刊文的录用要求，不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及其他侵权行为；稿件内容应基本符合国家有关书刊编辑、出版的技术标准，正确使用和统一规范语言文字、符号、数字、外文字母、法定计量单位及地图标注等。为确保录用定稿网络首发的严肃性，录用定稿一经发布，不得修改论文题目、作者、机构名称和学术内容，只可基于编辑规范进行少量文字的修改。

出版确认：纸质期刊编辑部通过与《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有限公司签约，在《中国学术期刊（网络版）》出版传播平台上创办与纸质期刊内容一致的网络版，以单篇或整期出版形式，在印刷出版之前刊发论文的录用定稿、排版定稿、整期汇编定稿。因为《中国学术期刊（网络版）》是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批准的网络连续型出版物（ISSN 2096-4188，CN 11-6037/Z），所以签约期刊的网络版上网络首发论文视为正式出版。

亚太三元结构下日本的角色定位与对华政策

蔡 亮

内容提要：现阶段，日本置身于亚太地区权力、利益和观念的三元结构框架下，并陷入“安全美国、经济中国”的“二元依赖困境”中，如何将三者进行有机连接，制定符合本国角色定位、有效维护国家利益的对外政策是其外交的核心议题。从权力维度看，日本扮演着美国的“辅成者”角色；从利益维度看，日本承担着维系自由贸易秩序的“引领者”角色；从观念维度看，日本演绎着所谓“普遍价值”体系的“稳定者”角色。这三者在外交实践中体现为日本依托制度制衡，在维护本国国家利益的同时，努力提升国际影响力。具体到对华政策领域，一方面，日本以强化在经贸领域的中日合作，作为因应美国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的“B计划”；另一方面，安倍政府希冀借助制度制衡，在对华合作中既分享中国的经济红利，又在制度规则上对华形成优势。中国对此应有清醒认知，同时审时度势、多管齐下，积极扩大两国协调的战略空间。

关键词：三元结构 安倍政府 角色定位 制度制衡 中日关系

作者简介：蔡亮，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亚太研究中心研究员。

中图分类号：D822.331.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7874 (2020) 03-0045-31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东北亚地缘政治环境新变化与我国的综合方略研究”（编号：13&ZD050）、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创新课题“全球贸易治理新冲击与日本的自主性战略擘画”（编号：SHSCX201907）。

一、日本研究的方法论“回归”

在国际关系的研究中，学者们似乎惯于将范式（paradigms）作为该领域的研究传统（research traditions），视不同思想流派的相互竞争——“范式间

辩论”为理论创新和知识进步的关键指标。^① 有 70% 左右的学者甚至认为国际关系就是一门由范式分析主导的社会科学。^② 据统计,在北美地区,有超过 80% 的国际关系研究文献致力于基于某种范式的学术研究;而国际关系课程中有 73% 的阅读材料体现了各种范式类研究成果,其中又有 2/3 来自现实主义、自由主义和建构主义三大理论范式。^③

范式导向的研究秉持行为主义方法论,倡导运用自然科学的研究方法,用量化描述、波普尔式的假定—检验法以及数据处理新技术,并使用科学化的预言。^④ 从纵向维度的历史发展来看,这种方法论在美国大行其道,本是其逐步“去欧洲化”(de-Europeanization)——使自己从欧陆哲学传统中摆脱出来,力图把本国的学科研究建立在自由的英美哲学传统基础上——的一个过程。随着美国霸权国地位的确立,也有力支撑了其国际关系研究在国际上的霸权地位。加之,尽管这种方法论的产生与美国独特的历史文化特性息息相关,但美国的国际关系学者总是声称他们是在“普遍主义”的范围内思考问题的。^⑤ 因此,所谓范式导向的研究传统不过是美国霸权地位映衬在国际关系研究上的一种假象。尽管如此,欧洲大陆、日本等其他地区的国际关系研究一直对美国的这一研究传统不完全认同,如解释学和诠释学方法在欧洲大陆就是“主流”的一部分。而日本的特征是实用主义风格主导政策研究工作,

① Daniel Maliniak, Amy Oakes, Susan Peterson and Michael J. Tierney, *The View From the Ivory Tower: TRIP Surve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Faculty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Williamsburg, Va.: College of William and Mary, 2007, p. 16, https://www.wm.edu/offices/global-research/_documents/trip/ivory_tower_view_2007.pdf [2020-04-25].

② 参见: Wiebke Wemheuer-Vogelaar, Nicholas J. Bell, Mariana Navarrete Morales and Michael J. Tierney, “The IR of the Beholder: Examining Global IR Using the 2014 TRIP Survey”,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Vol. 18, Issue 1, 2016, pp. 16-32; Daniel Maliniak, Amy Oakes, Susan Peterson and Michael J. Tierney, *The View From the Ivory Tower: TRIP Surve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Faculty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anada*, Williamsburg, Va.: College of William and Mary, 2007, p. 16, https://www.wm.edu/offices/global-research/_documents/trip/ivory_tower_view_2007.pdf [2020-04-25].

③ Richard Jordan, Daniel Maliniak, Amy Oakes, Susan Peterson and Michael J. Tierney, *One Discipline or Many? TRIP Surve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Faculty in Ten Countries*, Williamsburg, Va.: College of William and Mary, 2009, pp. 41, 18, <https://www.wm.edu/~dguber/POLS293/articles/jordan.pdf> [2020-05-04].

④ 托布约尔·克努成:《国际关系理论史导论》,余万里、何宗强译,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249页。

⑤ 奥利·维弗尔:《国际关系学科的社会学:美国与欧洲国际关系研究的发展》,载彼得·卡赞斯坦、罗伯特·基欧汉、斯蒂芬·克拉斯纳编:《世界政治理论的探索与争鸣》,秦亚青、苏长和、门洪华、魏玲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56、93页。

且战略研究要重于理论研究，即相对于范式导向，更注重问题的实践导向。^①

范式导向的研究假定人类行为模式反映了客观规律或规律性规则。这些规律和规则不受行为体和观察者主观取向的影响；而且，随着理论的积累和日益先进的研究技巧的运用，人们可以日益精确地接近这些规律和规则。因此，它主要考虑的是与某种特定形而上假定相符的问题，并集中依赖于一组认知结构，如概念、基本假定、分析原则等。概言之，范式导向的研究有两大优点：（1）一套信念，用以确定研究范畴包含何种实体和过程；（2）一套认识论和方法论规范，用以确定如何在研究范畴内从事研究活动、如何验证理论、如何收集数据等。^② 上述优点归为一点就是强调简约性，坚持范式研究的学者同时也会高度依赖简化方式，以便比较容易地将复杂的社会现象归结为简单的研究问题，比较方便地使用他们喜欢的概念和方法。在这种认知指导下，学者们可以就国际事务的实质、社会科学的研究目标、有助于分析观察现象的概念等要素形成一个共识性假定，并依据这些假定，对国际关系研究很多重要知识的积累做出贡献。

然而，这种方法论也容易产生“理解障碍”问题，即不同学者坚持不同的形而上理念，使用与自己坚持的形而上理念相关联的假定、概念和方法来解释经验事实，甚而导致学术讨论变成置复杂纷乱的日常问题于不顾的孤芳自赏式学术辩论。具体而言，它首先预设一套与别人不同的假定作为研究基础，提出研究问题，确定研究范畴，然后根据是否与假定相吻合来检验研究成果。以此为基础，它依照公认的本体论和认识论原则，提出一套理论或论述，确定某种因素而不是其他因素为自变量。根据上述研究方式，坚持某种范式的学者经过长时间的研究，会指出自己发现了所谓“新事实”，并提出越来越精致的理论解释，将之视为一种研究的进步。但对基于其他范式的研究者而言，同样的现象往往会得到不同的理论解释，因此所谓的“研究进步”未必会得到整个学界的认可。

这样一来，范式导向的研究就会越来越呈现出一种危险倾向：一方面，

^① 参见：Stephen Chan, “Beyond the North – West: Africa and the Rest”, in A. J. R. Groom and Margot Light eds., *Contemporary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 Guide to Theory*, London and New York: Pinter Publishers, 1994, pp. 237 – 54; Stephen Chan, “In Search of Democratic Peace: Problems and Promises”, *Mershon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Vol. 41, No. 1, 1997, pp. 59 – 91。

^② Larry Laudan, *Beyond Positivism and Relativism: Theory, Method, and Evidence*, Boulder, Colo.: Westview, 1996, pp. 61, 83.

在基本理论假定上产生了无法弥合的分歧，并就此展开反复不断的学术论争；另一方面，则无视现实世界纷繁复杂的事态发展。诚如美国沃顿商学院教授菲利普·泰洛克（Philip Tetlock）所指出的，这样做“具有突出重点和实现简约的好处，但同时也使我们忽视细节、复杂性、关联性，以及我们理论的可错性”，当专家使用一种简约的观点、过度倚重一般性抽象理论“来组织复杂的事实、界定什么可能发生和什么不可能发生的时候”，往往会做出重大的误判。^① 概言之，范式导向的研究极易出现理论和实践脱节的“逃避现实”问题，且学术界的理论辩论与学术界之外对政策和实践相关研究的需求之间的鸿沟日益扩大。^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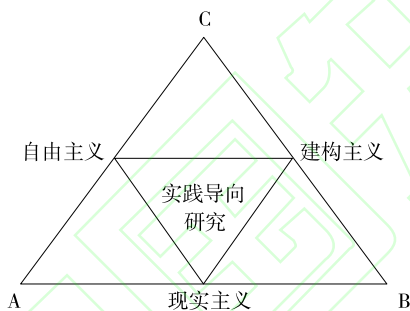


图 1 实践导向研究与三大范式结构示意图

注：A 代表现实主义与自由主义的相关性，B 代表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相关性，C 代表自由主义与建构主义的相关性

资料来源：Peter J. Katzenstein and Rudra Sil, “Rethinking Security in East Asia: A Case for Analytic Eclecticism”, in J. J. Suh, Peter Katzenstein and Allen Carlson eds., *Rethinking Security in East Asia: Identity, Power and Efficienc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p. 1-33。

相比之下，日本那种注重问题的实践导向研究，虽然摒弃范式框架所要求的简约，但力图将学术研究与实践中面临的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反对为了维护基于某种范式的预设前提确定的研究界限和学术惯例而将某些社会事实排除在研究框架之外的做法。换言之，他们在方法论上要求超越严苛的因果律原则——范式导向的研究传统赖以追求简约性和理论积累的基础，希望能够与不同范式产生的多种理论进行广泛对话，努力地创造性运用这些理论之

^① Philip Tetlock, *Expert Political Judgment: How Good Is It? How Can We Know?*,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5, pp. 88, 214.

^② Ian Shapiro, *The Flight From Reality in the Human Sciences*,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5, p. 2.

中的适当要素对复杂社会现象提出有用见解。^①

具体而言，实践导向研究在本体论（ontology）上是将“实践”作为国际关系学的“胶子”（gluon），即要形成一种本体论意义上的整体，超越以不同名称存在、在实质内容上却相互关联的各种范式。^② 它摒弃为了符合由某种研究传统所确立的学术规范或是理论标准而对实际问题进行削足适履的简化处理，而强调国际政治是一组文本性且具关联性的实践活动，因此研究应以务实的方式思考如何应对现实世界中面临的问题，如认为对于类似的实际问题，来自不同学术传统的概念、解释和论述之间会有多种关联等。进一步而言，实践兼具物质性（material）和理念性（meaningful），是变化的动力，国际政治可以被理解为是由实践活动构成的。这些实践活动赋予国际行动以意义，使得战略互动成为可能的同时又通过国际行动和互动而发生、变化并得以加强。从这一意义来说，理论是人在世界中与世界互动的产物，应该包含切切实实的实践活动。^③

与在时间上是具体的且有限制的行动相比，实践尽管处于某一社会背景之中，但不是某次具体的行动，而是有适当绩效行动的实施（competent performances）——在有组织的社会性环境中具有规律的行动，并通过强调这一特征将整个结构统合在一起。因此，国际实践是指与广义世界政治相关的，通过社会组织的活动，使得其所产生的重要认识论结果恰恰能使这些学理性辩论回归国际政治的实际。以此为基础，再通过物化这样的认知和话语，根据经验事实认真分析一些过程就会发现，某种适当绩效行动的实施与国际政

① 参见：Gessica Corradi, Silvia Gherardi and Luca Verzelloni, “Through the Practice Lens: Where is the Bandwagon of Practice-based Studies Heading?”, *Management Learning*, Vol. 41, No. 3, 2010, pp. 265–83; Peter J. Katzenstein and Rudra Sil, “Rethinking Security in East Asia: A Case for Analytic Eclecticism”, in J. J. Suh, Peter J. Katzenstein and Allen Carlson eds., *Rethinking Security in East Asia: Identity, Power and Efficiency*,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p. 1–33; Peter J. Katzenstein and Rudra Sil, “Eclectic Theorizing in the Study and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 Christian Reus-Smit and Duncan Snidal eds., *The Oxford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pp. 109–30; Rudra Sil and Peter J. Katzenstein, “Analytic Eclecticism in the Study of World Politics: Reconfiguring Problems and Mechanisms Across Research Traditions”, *Perspectives on Politics*, Vol. 8, No. 2, June 2010, pp. 411–31; Ernst B. Haas and Peter M. Haas, “Pragmatic Constructivism and the Study of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in Harry Bauer and Elizabeth Brighi eds., *Pragmatism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p. 114.

② Ann Swidler, “What Anchors Cultural Practices”, in Theodore R. Schatzki, Karin Knorr Cetina and Eike von Savigny eds., *The Practice Turn in Contemporary Theory*, New York: Routledge, 2001, pp. 83–101.

③ Harry Bauer and Elizabeth Brighi, “On the Obstacles and Promises of Pragmatism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 Harry Bauer and Elizabeth Brighi eds., *Pragmatism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p. 162.

治发生的关联性恰恰产生于这一过程中。^①

概言之，通过实践取向的方式进行超越范式的对话^②，可以有效避免范式导向的研究中一直存在的“逃避现实”现象。实践强调的是理论相对于现实世界中的实际问题到底有多大的实用价值，而非强调理论与某种范式的支持者所确立的标准有多高的吻合程度。可以说，用这一方法去研究日本的对外政策，从方法论的视角而言可谓是一种本土性回归。

二、亚太三元结构视域下的日本角色定位

论及战后的日本外交，被动地因应国际政治格局变动和美国战略布局，在其中寻觅最符合日本国家利益的发展方向，可谓是一以贯之的特征。^③因此，引导日本国家利益变化的一个重要自变量就是日本在不同国际体系中摸索出的不同的国家角色定位。

（一）“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视域下亚太三元结构的时代特征

在范式导向的研究传统中，现实主义重视权力和影响力，而自由主义侧重利益，建构主义则重视观念体系等非物质性要素。具体而言，现实主义认为，世界政治中最关键的结果——国家间的战争与和平——主要是受无政府

^① 参见：Emanuel Adler and Vincent Pouliot, “International Practices”, *International Theory*, Vol. 3, No. 1, 2011, p. 4; Patrick T. Jackson and Daniel H. Nexon, “Relations before States: Substance, Process and the Study of World Politics”,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 5, No. 3, 1999, pp. 291–332; Gessica Corradi, Silvia Gherardi and Luca Verzelloni, “Through the Practice Lens: Where is the Bandwagon of Practice-based Studies Heading?”, *Management Learning*, Vol. 41, No. 3, 2010, pp. 265–83。

^② 实际上，在世纪交替之际，美国国际关系研究界在对范式导向的研究传统进行反思的基础上，也发出了要“超越范式”的呼声，并提出问题导向和注重实践的“实用主义转向”。但他们强调的“超越范式”并非意指把范式抛在一边，摒弃或是无视以范式为导向的研究成果，也并非简单地把各种理论进行合成的“大杂烩”，而是要注重如何使不同范式相互促进，探索的是表面上似乎不能通约的各类范式类理论要素之间的实质性关系，揭示它们之间的内在关联，目的是提出对政策辩论和实际问题有用的新颖见解。换言之，其特征是对不同理论采取实用主义立场，从两种或三种理论中抽取几个概念和变量加以组合，选择性地综合不同理论范式和研究方法的合理要素，从而为具体的经验问题提供更充分的解释。其代表有“分析折中主义”（analytic eclecticism）和“国际实践”（international practices）论等。参见鲁德拉·希尔、彼得·卡赞斯坦：《超越范式：世界政治研究中的分析折中主义》，秦亚青、季玲译，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13年；伊曼纽尔·阿德勒、艾森特·波略特主编：《国际实践》，秦亚青、孙吉胜、魏玲等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刘丰：《范式合成与国际关系理论重构——以现实主义为例的分析》，《中国社会科学》2019年第8期；David A. Lake, “Why ‘isms’ Are Evil: Theory, Epistemology, and Academic Sects as Impediments to Understanding and Progres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55, No. 2, 2011, pp. 465–80。

^③ 添谷芳秀『入門講義 戦後日本外交史』、慶應義塾大学出版会、2019年、「まえがき」、1—2頁。

状态中的国家基于自助原则而形成的势力均衡的驱动。自由主义者接受现实主义关于国际体系无政府特性的观点，却指出在更大范围的条件——尤其是在相互依赖的世界中，即使没有霸权国，绝对性收益也可驱动行为体采取合作行为。相比之下，建构主义的特色是其本体论。它坚持认为，那些并不能直接观察到的社会构成——最普遍的就是集体规范和身份，会对行为体在特定环境中如何感知、理解、协商和再造置身于其中的社会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实际上，建构主义者可接受现实主义关于国际无政府状态的假定，也可接受自由主义对协商合作可能性的重视，但他们强调不可观察的身份和规范的本体优先性。

权力、利益和观念固然可以根据各自理论范式的论证逻辑，将国际体系用不同的图谱加以勾勒。但诚如爱德华·卡尔（Edward Hallett Carr）所指出的，这样分类虽然在理论上是可行的，但无论在什么历史时期，三者之间其实都是彼此关联、相互作用的，构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① 高坂正尧也指出，国际体系是权力体系、利益体系和价值体系组成的复合型三元结合体。^② 细谷雄一则进一步强调说，国际秩序形成的原理，实质上也是由与权力、利益和价值相对应的“均衡的体系”、“协调的体系”和“共同体的体系”所构成。^③ 因此说，国际政治的实践行为体现的是权力关系、利益关系和价值关系构成的战略性相互作用（strategic interactions）的三元联立方程式。^④

表1 权力、利益、观念的相互关系

		被解释因素（explanandum）		
		权力	利益	观念
解释因素 （explanans）	权力	权力的世界	权力影响利益	权力影响观念
	利益	利益影响权力	利益的世界	利益影响观念
	观念	观念影响权力	观念影响利益	观念的世界

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⑤，是中国在对世界大势进行敏锐洞察和深刻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一个重大判断。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全球治理体制变革正处在历史转折点上，国际力量对

① 爱德华·卡尔：《20年危机（1919—1939）：国际关系研究导论》，秦亚青译，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5年，第103页。

② 高坂正尧『国際政治—恐怖と希望—』、中公新書、2017年、21—22頁。

③ 細谷雄一『国際秩序—18世紀ヨーロッパから21世紀アジアへ—』、中公新書、2013年、14—17頁。

④ 多湖淳『戦争とは何か—国際政治学の挑戦—』、中公新書、2020年、23頁。

⑤ 《习近平会见日本首相安倍晋三》，《人民日报》2019年12月24日。

比发生深刻变化，新兴市场国家和一大批发展中国家快速发展、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强，是近代以来国际力量对比中最具革命性的变化。^①这是自近代以来世界权力首次开始向非西方世界转移扩散。毋庸讳言，一大批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群体性崛起指的主要就是中国和印度。中国更是处于近代以来最好的发展时期，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的提高尤为显著。这不仅大大强化了世界多极化趋势，更使得国际权力和全球治理在少数几个西方国家之间“倒手”的局面走向终结，国际体系和国际秩序面临深度调整，西方国家主导国际政治的情况正在发生根本性改变。所谓的当今世界正经历新一轮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的历史发展新时期，主要指的正是这一点。唯对此有全面客观的认知，才能理解为何习近平会将“我国处于近代以来最好的发展时期”与“世界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联系一处，指出两者是“同步交织、相互激荡”的。^②

如前所述，世界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最主要特征就是，中国发展所带来的世界经济中心向亚太转移，出现“东升西降”的现象，现阶段亚太地区成为世界经济最活跃和国际社会最瞩目的地区。那么，在此时代背景下，权力、利益和观念的三元互动结构在亚太地区又呈现怎样的特征呢？

简单而言，亚太地区汇集了中美俄日这四个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大国，若将范围扩充到印太的话，则表现为包含印度在内的五大国战略博弈正处于全面加剧状态。虽说战略博弈归根结底就是一种权力斗争，但其也受到内在和外在的双重压力制约。外在制约主要指国际法、国际道义及国际舆论等等，而内在制约主要指自核武器出现后造成的恐怖平衡。虽然内与外相互影响，但显然内在制约带来的压迫感才是主要的。^③

从亚太地区的现实来看，随着中国的崛起和国际体系的性质发生重大变化，国际制度（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竞争已逐渐成为大国战略竞争的新焦点与新特质。^④国际制度，概言之就是以统御或约束国际行动体为目的的一系列标准与规定。^⑤在

① 习近平：《推动全球治理体制更加公正更加合理 为我国发展和世界和平创造有利条件》，《人民日报》2015年10月14日。

② 《习近平在中央外事工作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新华网，2018年6月23日，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leaders/2018-06/23/c_1123025867.htm [2019-07-30]。

③ 高坂正堯「現実主義の国際政治観」、『高坂正堯著作集7』、都市出版、2000年、206頁。

④ C. Fred Bergsten, Charles Freeman, Nicholas R. Lardy and Derek J. Mitchell, *China's Rise: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Washington, D. C.: United Book Press, 2008, p. 229.

⑤ Beth Simmons and Lisa Marti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and Institutions", in Walter Carlsnaes, Thomas Risse and Beth Simmons eds.,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London: Sage, 2002, p. 194.

国际秩序转型阶段，围绕国际制度的缔造、改革和退出所展开的博弈，本质上是大国权力、利益和观念的竞争。^① 如从霸权稳定论的视角而言，国际制度说到底是由某一霸权国家或少数支配性国家（dominant state）通过国际公共产品供给而构筑的一种国际秩序。国际制度未能满足制度成员的利益或者过激行为体对既有制度感到不满，是产生国际制度竞争的主要原因。^②

新自由主义将国际制度这一非结构性因素当作影响国家行为的重要变量。其强调国际制度的存在和运行归根结底是由于国际行为体的需要，国际制度降低了行为体之间的交易成本，提高了信息的透明度，便利了共赢型博弈，加大了国际行为体实现利益的可能，加强了它们的合作取向，达到了减弱战争危险、维持秩序和国际治理的目的。所以，各国需要国际制度，以摆脱“囚徒困境”，争取双赢的结果。这样，国际制度就具有了服务功能，使国家知道如何权衡利弊，如何在国际制度提供的框架之内，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的利益；与此同时，也减弱了无政府性效应，加大了国家之间合作的可能。^③

建构主义认为国际体系是社会性的建构，国际社会需要规则和制度加以维系，因为其在拥有解决问题的服务功能的同时，还有塑造行为体偏好和身份的转化作用。^④ 一方面，它对成员国具有一定程度的约束力，有助于减少国际合作的不确定性。另一方面，同一制度对不同国家的影响各异，任何一种制度都可能导致成员国相对收益的变化，这就使得成员国（如实力相对强大的国家）有强烈的动机去影响甚至主导国际制度的设定，以最大限度地确立对本国有利的规制。^⑤

但从实践导向研究的视角而言，恰是权力、利益和观念这三元的复杂方程联动推动了国际制度的形成和维系。权力是国际制度形成的基础，利益则是其形成的原因，而非物质性的观念是国际制度形成、维系并进一步影响行为体行动的关键因素。需要指出的是，一个有效的国际秩序并非仅是主导国提供公共产品就万事大吉了，还要让所有成员感到安心和信赖，这就需要一

① 汪海宝、贺凯：《国际秩序转型期的中美制度竞争——基于制度制衡理论的分析》，《外交评论》2019年第3期，第59页。

② Julia Morse and Robert Keohane, “Contested Multilateralism”, *The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Vol. 9, No. 4, 2014, pp. 385–412.

③ Robert O. Keohane, “Neoliberal Institutions: A Perspective on World Politics”, in Robert O. Keohane,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and State Power: Essay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1989, pp. 1–20.

④ John Gerard Ruggie, “Multilateralism: The Anatomy of an Institution”,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46, No. 3, 1992, pp. 561–98.

⑤ 李向阳：《国际经济规则的形成机制》，《世界经济与政治》2006年第9期，第67页。

个共同的价值体系支撑。乃至有国际秩序就是国际社会共有价值观的国家之间存在的规则关系，国际制度就是“意识形态的帝国”一说。^①如日本学者筱田英朗就指出：“国际秩序就是以国际社会信奉的原则为基准而存在的一种状态。因此，若要探究国际秩序是什么的话，首先要探究的就是构成国际社会诸原则，或者说是价值规范。”^②进一步而言，即使发生权力转移，国际制度也不会马上随之改变，因为由权力形成的支配性意识形态和规范一旦形成，哪怕国际权力结构已经改变，国际机制也不会马上崩溃。这样，虽然国际制度之争表现为不同国家对于国际规则制定权的争夺，但由于规则制定通常以某一套价值规范为依据，因此国际制度之争很大程度上也可以说是观念之争。^③

现阶段，亚太地区的主要大国都在积极塑造和影响不同形式的国际制度，以实现各自的权力、利益或价值诉求，这使得国际制度竞争在全球与区域等不同层次、经济和政治等各个议题中都表现得极为激烈。进一步而言，国际制度竞争一方面指国家间选择制度和制度体系的竞争，竞争主体是国家，竞争内容是国家制度，这正是国际层次的制度竞争；另一方面指国际行为体为建立国际制度、国际组织而展开的竞争，竞争目的在于取得国际规则的制定权，本质上也是国际层次的制度竞争。^④

（二）日本的角色定位

“角色”（role）一词源自戏剧，原意为一个有组织的群体中的一个位置，或是任何社会认可的行动者类别中的一个位置。而国家角色定位意指国家在特定时期所形成的角色承诺和角色期待，内在于其对社会身份位置感悟而产生的价值预期及由此驱使的角色扮演信念。^⑤进入 20 世纪 70 年代后，角色理论被引入对外政策分析和国际关系领域，被认为具有将对外政策分析领域内的不同层次联系起来、将国际关系领域的施动者与结构联系起来的潜力。^⑥

① 山本吉宣『国際レジームとガバナンス』、有斐閣、2008 年、75 頁。

② 篠田英朗『国際社会の秩序』、東京大学出版会、2007 年、4 頁。

③ 高坂正堯「現実主義の国際政治観」、『高坂正堯著作集 7』、216 頁。

④ 李巍、罗仪馥：《从规则到秩序——国际制度竞争的逻辑》，《世界经济与政治》2019 年第 4 期，第 29、33—34 頁。

⑤ 飯田敬輔他「特集 主要国の国際秩序観と現代外交」、『レヴァイアサン』第 58 号、2016 年 4 月、10—11 頁。

⑥ 参见：Cameron Thies, “Role Theory and Foreign Policy”, in Robert Denmark ed., *The International Studies Encyclopedia*, Oxford: Blackwell, 2010, pp. 6335–56; Sebastian Harnisch, “Conceptualizing in the Minefield: Role Theory and Foreign Policy Learning”, *Foreign Policy Analysis*, Vol. 8, No. 1, 2012, pp. 47–69; He Kai and Stephen Walker, “Role Bargaining Strategies for China’s Peaceful Rise”, *Chines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Vol. 8, No. 4, 2015, pp. 371–88.

国际政治语境下的“角色定位”这一术语可用于描述国家等行为体进行角色选择以适应社会环境的过程，主要论点是一个国家的角色观念决定了其角色设定。角色观念是指国家对自身角色的认同，角色设定是指国家如何履行其角色。^① 具体而言，它是一组统一的观念，可以清楚地表达一个国家如何看待世界以及国家自身在这个世界中的位置。这些观念来自两个相互交织的进程：与其他国家的互动以及对历史的叙事。强调身份的重要性只是承认利益和信念可以发生很大变化。这并不排除务实的以利益为基础的对外政策，而将研究中心放在搞清楚哪些利益被国家认为是最重要的，以及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认识。^② 从这一意义而言，国家的角色定位是一国主体意识的集中体现，主要研究的是一国在国际格局中所处的位置和展现的对外政策，在维护国家利益的同时，如何让国家变得更加强大、更加富裕和更加伟大。^③ 而决定角色定位的最主要因素是综合国力，其通常是由作为“原动力”的权力、作为“推动力”的利益及观念组成的复合体。

众所周知，安倍执政的主要目标之一是要“重振强大日本”，其努力的方向除提振长期低迷的日本经济外，还要让日本成为国际社会瞩目的政治性大国。^④ 要实现上述目标，日本必须弄清通过外交努力应构筑一个怎样的国际秩序，即努力将自身的价值观念融入国际秩序中。而这一问题的前提是日本应十分清晰地向国际社会展现出自身的角色定位。^⑤

日本的外交属于典型的“应对型外交”。它受自然禀赋、地缘政治及历史包袱等因素所限，无法拥有像美国、苏联那样或能对国际秩序进行构建与重构，或在国际政治、安全等领域左右国际体系的能力，只能参与到大国主导的国际体系中，努力实现危机最小化和利益最大化。^⑥ 其全部战略主动必须在既定的框架内实现，即在与美国不发生根本性冲突的领域，或被美国忽视

① 贺凯：《亚太地区的制度制衡与竞争性多边主义》，《世界经济与政治》2018年第12期，第71页。

② David C. Kang, *China Rising: Peace, Power, and Order in East Asi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 19, 21.

③ 兼原信克『戦略外交原論—A Grand Strategy of Japan for the 21st Century—』、日本経済新聞出版社、2011年、61頁。

④ 安倍晋三『新しい国へ 美しい国へ 完全版』、文春新書、2013年、253—254頁。

⑤ 「総合討論 日本外交再構築のために」、『日本の外交 第6巻 日本外交の再構築』、岩波書店、2013年、320頁。

⑥ Kenneth B. Pyle, *Japan Rising: The Resurgence of Japanese Power and Purpose*, New York: Public Affairs (A Century Foundation Book), 2007, p. 50.

(不够重视)的领域,不断摸索如何发挥独特的作用。^①日本自诩为西方国家的一员,因此“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在其眼中所呈现的图景是:(1)自由国际主义秩序(liberal international order)面临权力转移;(2)国家资本主义的兴起;(3)第三波民主化浪潮的退潮。^②在亚太三元结构中,权力这一端已经出现明显的“东升西降”之势,而且较之美国的相对衰弱,日本则是绝对衰落。如日本经济总量在20多年的时间内从占美国的七成左右,下滑到2019年的1/5左右;中国经济总量则在2010年超越日本后,迅速增至2019年的2.8倍左右。日本学者吉见俊哉对平成时代的总结充斥着失败感,指出整个平成时代不仅是经济低迷,政治、社会方面也是状况频出,因此平成的30年可谓“失去的三十年”。^③此外,日本还要面对将“美国优先”作为美国推行各项政策的核心原则,对内奉行新自由主义、对外实行保护主义和本土主义的所谓“特朗普冲击”^④带来的各种不确定性,及对日本经济利益造成的损伤。然而,日本认为,首先,即使中国有朝一日在经济规模上能够超越美国,却无法在综合国力上赶超美国,更不可能以一己之力胜过日美两国总和,因此“1+1>1”将是一个较为恒常的状态。^⑤日本的认知逻辑是:第一,中国的自然禀赋不及美国,且在地缘政治方面,美国的优势更加得天独厚;第二,美国的政治体制比中国优越;第三,中国国内各种矛盾远比美国复杂、敏感。这些均是导致中国无法成为美国那样的超级大国的“阿喀琉斯之踵”。^⑥

其次,日美同盟作为一种制度安排,不但是日本明确战后国家定位的主要依凭,更是其在战后所确立的政治、经济及安全保障等一系列制度设计的基础。如在安全上,日本的国家安全一直由美国提供保护,其安全保障早已嵌入日美同盟框架中;在外交上,日美同盟一直是日本对外政策的基轴;在经济上,日本认为美国主导的国际秩序和规则是其实现和平与繁荣的基础。这使得日本一方面自认是美国主导的自由国际主义秩序的得益者和拥护者,认为维

① 参见:添谷芳秀『日本の「ミドルパワー」外交—戦後日本の選択と構想—』、ちくま新書、2005年、205頁、208頁;添谷芳秀『日本の外交「戦後」を読みとく』、筑摩書房、2017年、32頁;添谷芳秀『入門講義 戦後日本外交史』、2頁。

② 神保謙『地経学の台頭と日本の針路』、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中公新書、2017年、276頁。

③ 吉見俊哉『平成時代』、岩波新書、2019年、6—15頁。

④ 李巍、张玉环:《“特朗普经济学”与中美经贸关系》,《现代国际关系》2017年第2期,第8页。

⑤ 蔡亮:《“范式均势”视阈下安倍内阁对中国崛起的认知与应对》,《日本学刊》2017年第4期。

⑥ 参见:小原雅博『日本の国益』、講談社現代新書、2018年、142—143頁;丹羽宇一郎『日本をどのような国にするか—地球と世界の大問題—』、岩波新書、2019年、21—23頁。

护这一秩序是日本的根本利益所在，另一方面强调自由、民主、人权与法治不但是支撑世界稳定与繁荣的基本价值，也是日本最基本的价值观念。^①

日本认为“特朗普冲击”不但已严重损害了包括日本在内的盟友利益，还极大冲击了美国的道义领导力和国际信誉，更直接动摇了由美国长期主导的自由贸易秩序。^② 但与此同时，日本也认为：一是特朗普的“反建制”行为主要是讨好选民的政策落实，而非从根本上对美国传统路线的釜底抽薪；二是随着特朗普任期的结束，这种对传统路线的偏离也将被修正，“钟摆效应”的惯性将使美国重回正轨；三是日美安保体制并未受到多大影响。因此，日本视日美同盟为其外交基轴的大原则仍未动摇，在基本立场上也努力与美保持一致。

再次，尽管日本越来越正视中国经济持续发展对提振日本经济的重要正面意义，但利益归利益、观念归观念。日本在对华奉行经济务实主义的同时，仍不忘强调中国在价值观上的“异质性”存在，倾向于认为中国是正在挑战由美国主导的自由国际主义秩序的修正主义国家^③，中国在亚太地区的各种言行就是试图排斥日美在区域内的各项制度安排和影响^④。此外，从地缘政治的“远交近攻”视角来看，美国远离日本，对日本领土并无觊觎，对日本的安全威胁远远小于中俄等周边国家。^⑤

最后，虽然日本处于国力持续相对衰退过程中，但世界经济中心向亚太转移也有利于其提高国际影响力。近代以来的国际政治中心是大西洋两侧，日本始终是一个处于边陲的旁观者。但随着“东升西降”现象的出现，身处东亚尽头的日本在地缘政治上占据了极其有利的位置，若运用得当可以有效发挥战略杠杆（leverage）角色。日本列岛所处的地理环境使得任何想要在亚太地区称霸的国家无论是压制日本还是与日本保持友好关系，均能获得“事半功倍”

① 外務省『平成30年版外交青書』、「巻頭言」、2018年、https://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8/html/chapter0_01.html[2019-07-30]。

② 参见：待鳥聡史「日本政治は混乱のトランプ外交にどう向き合うか」、『中央公論』2018年8月号、18頁；Yuki Tatsumi, “Abe and Trump’s Friendship without Benefits”, *Australia & Japan in the Region*, Vol. 6, No. 4, 2018, pp. 25-8; 「『米国第一』世界秩序揺らす」、『日本経済新聞』2018年12月30日。

③ 遠藤乾・大芝亮・中山俊宏・宮城大蔵・古城佳子「国際秩序は揺らいでいるのか」、『国際問題』2018年1・2月号、6頁、9頁。

④ Richard McGregor, *Asia’s Reckoning: China, Japan, and the Fate of U. S. Power in the Pacific Century*, Vikings, September 2017, p. 10.

⑤ 高坂正堯『海洋国家日本の構想』、中公クラシックス、2008年、241—242頁。

的功效，这使得日本成了一颗可以发挥战略性作用的“棋子”。^①同时，日本在总体上仍算“准大国”，仍有能力左右亚太地区的和平与稳定，乃至进一步对世界秩序的未来走向有所影响。^②尤其在区域一体化的过程中日本已经占据先机，这也有利于其在国际制度尤其是经贸领域的制度竞争中获得优势。

综上所述，日本的角色定位，首先从权力维度来看，是努力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政治性大国，扮演好美国的辅成者（kingmaker）角色，在抵御外部冲击以维持现状的过程中发挥重塑社会结构的引领作用，扩大战略自主的回旋空间，提升自身的国际影响力。^③其次，就利益维度而言，日本积极向国际社会彰显其维护自由贸易秩序和引领新一轮经贸规则制定的旗手形象，扮演着区域一体化引领者和经贸规则主导者的角色。^④最后，从观念维度出发，日本强调价值观念的重要性，即“自由、民主主义、人权、法治等普遍性价值”是日本的基本价值认同，并与拥有相同价值认同的国家密切合作，扮演“半美国”的标杆角色^⑤，在亚太重塑“势力均衡的体系”。^⑥

三、日本的国家利益设定与对外政策布局

一般而言，若将国家利益具象化，从时间演进的纵轴而言，它有短、中、长期之说，从空间层次的横轴来看，又可分为核心利益、重要利益、一般利益等等。随着内外局势的改变，国家不同的角色定位又可能会推动国家利益发生不同纵横轴向的置换。而对外政策制定的基本特征就是围绕国家利益的种种变化进行适时调整，把权力、利益、观念等资源进行有效整合，用权力让国家变得更加强大，通过利益获取让国家变得更加富裕，凭借观念让国家占据价值观高地，成为国际上有信用、受尊敬的榜样。^⑦

① 船橋洋一『21世紀 地政学入門』、文春新書、2016年、8頁。

② 小原雅博『日本の国益』、262頁。

③ 贺凯：《亚太地区的制度制衡与竞争性多边主义》，《世界经济与政治》2018年第12期。

④ 首相官邸『未来投資戦略2018—「Society 5.0」「データ駆動型社会」への変革—』、2018年6月15日、<http://www.kantei.go.jp/jp/singi/keizaisaisei/miraitoshikaigi/dai17/siryou4-2.pdf> [2019-07-30]。

⑤ 参见：Cory Baird，“TPP Remains Largely Unchanged in Attempt to Lure back U. S.”，Japanese Official Says”，*The Japan Times*，February 21，2018；Lully Miura，“US-Japan Cracks Are Starting to Show”，September 5，2018，<http://www.eastasiaforum.org/2018/09/05/us-japan-cracks-are-starting-to-show> [2019-07-30]。

⑥ 細谷雄一『国際秩序—18世紀ヨーロッパから21世紀アジアへ—』、331頁。

⑦ 兼原信克『戦略外交原論—A Grand Strategy of Japan for the 21st Century—』、60—62頁。

（一）日本的国家利益设定

日本的自我定位是对地区乃至国际的和平与繁荣做出积极贡献的稳定力量、“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的坚定维护者等。^① 2018年1月22日，安倍晋三首相在国会发表施政方针演说时就再度强调“在为世界的和平与繁荣贡献力量量的同时，积极追求本国的利益”。^② 实际上，日本早在2013年《国家安全保障战略》中就将国家利益明确地设定为三个方面：“第一，国家、国民的安全；第二，国家的繁荣；第三，维护基于普遍价值的国际秩序。”^③ 从三元结构来看，国家、国民的安全需要权力来保证，国家的繁荣是追求利益的结果，而维护基于普遍价值的国际秩序，其中所谓“普遍价值”就是根据观念设定的。

具体而言，首先，在确保国家、国民的安全方面，安倍认为日本所处的安全保障环境在平成时代（1989年1月—2019年5月）发生了巨大变化：一方面是传统安全格局变化带来的冲击，如中国崛起、朝核问题等^④；另一方面则是网络空间、宇宙空间等新科技发展带来的激烈竞争已彻底改变了传统的安全保障方式。^⑤ 那么如何用权力来保障安全呢？安倍提出的对策是“重振强大日本”^⑥，重建安全保障政策。其前提是再度确认日美同盟是日本外交与安全保障的基轴，解禁集体自卫权，实现日美同盟关系的“双向性”。^⑦ 以此为基础，通过确立“和平安全法制”，以法律的形式进一步强化日美互助同盟的关系。此外，根据新防卫大纲的要求，日本应依靠自身主动积极的努力，彻底强化原有的陆、海、空体制，扩大自身作用；与此同时，为确保日本在网络、宇宙等领域的优势，应构建新的防卫力量，并要以超乎以往的惊人速度推动改革。^⑧

其次，在国家的繁荣方面，现阶段日本最重视的是在新经贸规则的建章立制

① 首相官邸「第68回国連総会における安倍内閣総理大臣一般討論演説」、2013年9月26日、http://www.kantei.go.jp/jp/96_abe/statement/2013/26generaldebate.html [2019-07-30]。

② 首相官邸「第百九十六回国会における安倍内閣総理大臣施政方針演説」、2018年1月22日、https://www.kantei.go.jp/jp/98_abe/statement2/20180122siseihousin.html [2019-07-30]。

③ 首相官邸「国家安全保障戦略について」、2013年12月17日、https://www.kantei.go.jp/jp/kakugikettei/2013/_icsFiles/afieldfile/2013/12/17/20131217-1_1.pdf [2019-07-30]。

④ 小原雅博『日本の国益』、5頁、158頁。

⑤ 首相官邸「第百九十八回国会における安倍内閣総理大臣施政方針演説」、2019年1月28日、https://www.kantei.go.jp/jp/98_abe/statement2/20190128siseihousin.html [2019-07-30]。

⑥ 首相官邸「安倍内閣総理大臣平成26年年頭所感」、2014年1月1日、http://www.kantei.go.jp/jp/96_abe/statement/2014/0101nentou.html [2019-07-30]。

⑦ 安倍晋三『新しい国へ美しい国へ完全版』、253—254頁。

⑧ 防衛省「平成31年度以降に係る防衛計画の大綱について」、2018年12月18日、<https://www.mod.go.jp/j/approach/agenda/guideline/2019/pdf/20181218.pdf> [2019-07-30]。

中获得主导地位，通过制度收益来获得更多经济利益，以此提振日本经济。日本认为现阶段一方面呈现的是经济全球化日趋显著，相互依赖程度加深，新兴经济体发展迅猛，数字经济日新月异，另一方面也是贸易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盛行的时代。因此，日本的使命是高举自由贸易的旗帜，并向全球推广自由、公正的经济圈。以此为背景，日本与美国、欧盟在有关世界贸易组织（WTO）改革问题上七度发表联合声明，强调要在补助金、数据流通、电子商务等领域携手共进，并在强化信息透明度、进一步细分发展中国家类别、强化针对非市场经济行为体的规则制定等方面保持立场一致，安倍依然期待日本能与美欧一道引领新时代公正经贸规则的制定。^①

此外，自安倍第二次执政以来，日本积极与欧盟签署了“经济伙伴关系协定”（EPA），又在美国“退群”的情况下，积极主导“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成行。安倍还特别强调，这两个协定都没有仅仅停留在关税减免的传统问题上，而是在知识产权、国有企业等更广泛领域制定了高度透明的公正规则，因此是新时代自由公正的区域经贸协定的典范。以此为基础，日本又积极牵引“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实现“TPP 化”，一方面希望在谈判的最后阶段发挥引领规则制定的作用^②，另一方面还意图将之视为对美产生间接压力、敦促其重返 TPP，或在日美货物贸易协定（TAG）谈判中为己增添谈判资本的“B 计划”。^③

最后，在维护基于普遍价值的国际秩序方面。早在安倍首次执政时，时任外务大臣的麻生太郎就提出了“自由与繁荣之弧”的理念^④，并明确将“价值观外交”抬升至 21 世纪国家外交新基轴的地位^⑤。2017 年 1 月 20 日，安倍在国会发表施政方针演说时明确指出，要推进基于“价值”的外交，强调要与拥有“自由、民主主义、人权、法治等普遍性价值”的国家合作。^⑥

① 首相官邸「第百九十八回国会における安倍内閣総理大臣施政方針演説」、2019 年 1 月 28 日、https://www.kantei.go.jp/jp/98_abe/statement2/20190128siseihousin.html [2019 - 07 - 30]。

② 蔡亮：《安倍政府区域一体化政策的战略意图剖析——基于机会窗口与规则收益的视角》，《日本学刊》2019 年第 1 期。

③ 寺田貴「ポスト TPP の日米通商戦略」、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 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257 頁、260 頁。

④ 麻生太郎「『自由と繁栄の弧』をつくる—広がる日本外交の地平—」、2006 年 11 月 30 日、http://www.mofa.go.jp/mofaj/press/enzetsu/18/easo_1130.html [2019 - 07 - 30]。

⑤ 外務省『平成 19 年版外交青書』、2007 年、<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07/html/framefiles/honbun.html> [2019 - 07 - 30]。

⑥ 首相官邸「第百九十三回国会における安倍内閣総理大臣施政方針演説」、2017 年 1 月 20 日、https://www.kantei.go.jp/jp/97_abe/statement2/20170120siseihousin.html [2019 - 07 - 30]。

日本学者神保谦强调说，日本在观念上是一个重视由自由价值、强调法治、尊重人权等自由秩序为基盘构成价值体系的国家，因此，向世界清楚地表明日本是上述价值体系的积极维护者，归根结底是日本自身价值所决定的。^①

毋庸讳言，日本所谓“普遍价值”的主要针对对象就是中国，一方面强调中国在价值观上相比日美欧属于“异质性”国家，更倾向于认为中国是正在挑战由美国主导的现行国际秩序和国际法的修正主义国家^②，另一方面也主张中国在某些领域如在南海的一系列维权、维稳行为就是用实力单方面改变现状，破坏了国际准则和国际法。基于此，日本认为在强化与以美国为首、拥有相同价值观的国家携手努力的同时，也要与周边各国共同合作，积极维护国际秩序。^③ 从这一视角而言，由日本首倡的“自由开放的印太战略”^④ 虽然涵盖政治、经济等多领域，但在安全保障方面的确存在与中国对抗的潜在意识。^⑤ 需要说明的是，这并不意味着日本对华关系就要刻板地按照价值观划线，竭力遏制中国，因为这样不但会导致中日对立，对日本的对外政策形成制约，而且最终会严重损害日本的国家利益。^⑥ 因此，有研究者认为符合日本利益的做法包括：第一，正视中国的崛起^⑦；第二，构筑一个包含中国在内的亚太新结构（architecture），实现制度制衡^⑧；第三，对华奉行务实的接触（management）政策，通过接触性管控，不断协调两国关系^⑨。

（二）日本的对外政策布局

一国对外政策制定的过程可以用经纬的不同维度来审视，经的维度意指前因后果的发展性顺序，纬的维度则强调矛盾关系的相关性视角。就前者而言，总是先审视国内、国外的物质性、价值性因素，然后在综合评估的基础

① 神保謙「地経学の台頭と日本の針路」、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264頁、277頁。

② PHP「日本のグランド・ストラテジー」研究会編『日本の大戦略—歴史的パワーシフトをどう乗り切るか—』、株式会社PHP研究所、2012年、299—305頁。

③ 小原雅博『日本の国益』、160頁、227頁、249頁。

④ 2018年11月6日，日本正式将“战略”一词改成“构想”（vision）。参见：「インド太平洋、消えた『戦略』 政府が『構想』に修正」、『日本経済新聞』2018年11月13日。

⑤ 添谷芳秀『入門講義 戦後日本外交史』、「まえがき」、3頁。

⑥ 神保謙「地経学の台頭と日本の針路」、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277頁。

⑦ 加藤洋一『日本にとっての地政学、地経学リスク』、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297頁。

⑧ 細谷雄一『国際秩序—18世紀ヨーロッパから21世紀アジアへ—』、330頁。

⑨ 小原雅博『日本の国益』、5頁、272頁。

上找准本国的角色定位，进行国家利益的设定，并依此提出不同的对外政策选项，最终经过筛选制定本国的对外政策。后者的话，则首先是认清一国对外关系面临的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由此引入问题导向，并在设定国家利益、选择和制定对外政策的每个环节均适时地进行实践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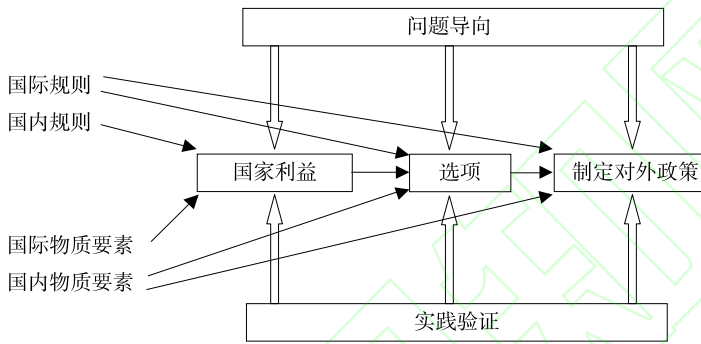


图2 一国的对外政策制定过程

资料来源：Elinor Ostrom, *Governing the Commons: The Evolution of Institutions for Collective A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p. 37。

进一步而言，若对国内、国外的物质性、价值性因素进行细究的话，依旧是国家如何在权力、利益及观念这三元结构中准确把握自身定位。这其实也是一个拆解和融合的过程。首先需要国家将权力、利益及观念从资源上视为三种不同的外交资源——权力资源、利益资源及观念资源，然后基于三种资源之间的彼此相关性勾勒出一个整体的外交资源结构，最后所有对外政策的制定既是分别与上述三种资源之间的互动过程，也是三种资源融合后在对外关系上的一种综合运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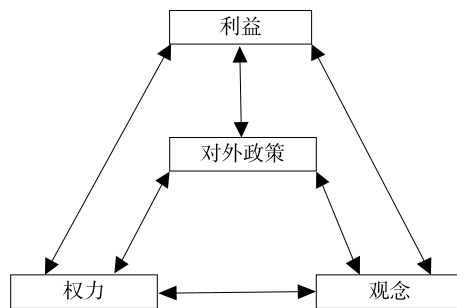


图3 权力、利益、观念与对外政策之间的关系

资料来源：山本吉宣『国際レジームとガバナンス』、有斐閣、2008年、62頁。

具体到现阶段的日本，“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实际上使得日本外交陷入

“安全美国、经济中国”的“二元依赖困境”中。^①之所以称“困境”，一方面源于中美在权力、利益及观念上均存在不同程度的竞争性，包括日本在内的西方世界倾向于认为中国最终会建立起一个能够与美国主导的自由秩序抗衡的新型国际秩序。^②特朗普政府于2017年12月出台的首份《国家安全战略》报告中更是明确将中国定位为美国的“竞争者”。^③因此，日本认为随着中国的崛起，亚太地区在地区权力转移加速、战略不确定性增加和经济相互依赖日益加深等彼此交织的背景下，正处于主要大国推动地区秩序转型和重构的阶段。^④另一方面，对日本而言，权力框架、观念认同方面的历史惯性和现实结构，使得其在面对“特朗普冲击”的现阶段依旧选择以日美同盟为外交基轴。但在利益上，日本也日益正视分享中国崛起带来的经济红利对提振本国经济大有裨益。上述的分裂导致夹在中美之间的日本，如果还抱着那种只要有日美同盟，日本就是安全的，就能维护自身利益的想法的话，显然不合时宜。^⑤诚如五百旗头真所指出的，日本制定对外政策的核心是确保实现“日美同盟+日中协商”的状态。这同时构成日本外交的两大支柱，它意味着仅是强调日美同盟而忽视对华关系固然不可，反过来说，为加强对华合作而有损对美关系的行为更是等而下之的选择，势将导致日本的国家利益遭受难以估量的损失。^⑥

在中美呈竞争态势的背景下，夹在其中的日本应如何进行外交布局呢？相比中美，日本的国力根本无法与之等量齐观，且差距越来越大，这导致若进行简单的选边，处于夹缝中的日本会就此彻底沉沦，显然严重有损日本的国家利益。但日本若能在中美之间充当协调角色，则不仅会为世界的和平与稳定积极贡献力量，还能借此有效提升本国的战略自主力和国际影响力。^⑦那么，日本能够运用的外交手段又是什么呢？日本显然并不具备单纯用权力来维护国家利益

① 加藤洋一「日本にとっての地政学、地経学リスク」、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283頁。

② 参见：Robin Niblett, “Liberalism in Retreat: The Demise of a Dream”, *Foreign Affairs*, Vol. 96, No. 1, 2017, pp. 17–24; Christopher Layne, “The US–China Power Shift and the End of the Pax Americana”,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94, Issue 1, 2018, pp. 89–112.

③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December 2017, <https://www.whitehouse.gov/wp-content/uploads/2017/12/NSS-Final-12-18-2017-0905-2.pdf>[2019-07-30].

④ He Kai, “Role Conceptions, Order Transition and Institutional Balancing in the Asia–Pacific: A New Theoretical Framework”, *Australi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72, No. 2, 2018, pp. 92–109.

⑤ 小原雅博『日本の国益』、263頁。

⑥ 五百旗頭真編『戦後日本外交史』（第3版補訂版）、有斐閣、2014年、312頁。

⑦ 丹羽宇一郎『日本をどのような国にするか—地球と世界の大問題—』、岩波新書、2019年、144–145頁。

的能力，而单纯以观念划线、纯用意识形态来维护国家利益更不具现实性。日本认为，唯有像美国那样的霸权国家，才有时可以用赤裸裸的权力来实现国家利益，但像日本这样的国家，无论定位是“准大国”还是“中等国家”，都更倾向于通过制度制衡，在为世界和平与繁荣贡献力量的同时，积极追求本国的国家利益。^①

需要强调的是，制度之争实质上糅合了权力与观念的因素。其通常表现为不同国家对于国际规则制定权的争夺，而规则并非凭空捏造的，实质上是以某一套具体的哲学理念、价值观或理论体系为依据，因此某种程度上可以说制度之争很多时候又表现为观念之争。^② 国际制度对成员国具有一定程度的约束力，有助于减少国际合作中的不确定性。但同样的制度设定对不同国家的影响各异，各国所获取的相对收益也不尽相同，说到底这还是由成员国的实力大小所决定。除霸权国外，实力相对强大的国家也有强烈的意愿和能力去影响甚至主导相关规则、制度的制定，以最大限度地维护本国的利益；而普通中小国家若要在话语权上体现影响力的话，通常会采取抱团取暖的方式。

再回头看日本，其外交政策布局实质上以日美和日中这两组双边关系的相关性为基础，伴随着日本的国家利益不断向全球延伸而形成了一个多元联立方程式。由于经济全球化的进程高度依赖相关的国际经贸规则，因此相比安全等领域，这方面的规则最为完备。基于此，日本强调的制度主要侧重于经贸规则领域。尤其在特朗普政府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盛行的背景下，日本认为美国此举让日本的安全和经济利益蒙受损失，也严重动摇了由美国一手构筑的自由贸易秩序，但同时这也成了促使其增加战略自主空间，用“全面的、平衡的、高标准的世界规则”在构筑新的自由贸易秩序中“扮演核心角色”^③的契机。

2019 年 1 月，安倍在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上表示，日本坚持自由开放和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且十分自信可以凭借 CPTPP 和日欧 EPA 这两大“巨型协议”（mega deal）来重塑国际贸易体系。^④ 这种以维护自由贸易“旗手”自居的做法可以收到“一石三鸟”的成效。首先，自由贸易秩序是战后日本赖

① 首相官邸「第百九十六回国会における安倍内閣総理大臣施政方針演説」、2018 年 1 月 22 日、https://www.kantei.go.jp/jp/98_abe/statement2/20180122siseihousin.html [2019 - 07 - 30]。

② 李巍、罗仪菴：《从规则到秩序——国际制度竞争的逻辑》，《世界经济与政治》2019 年第 4 期，第 40 页。

③ 首相官邸『未来投資戦略2018—「Society 5.0」「データ駆動型社会」への変革—』、2018 年 6 月 15 日、<http://www.kantei.go.jp/jp/singi/keizaisaisei/miraitoshikaigi/dai17/siryou4-2.pdf> [2019 - 07 - 30]。

④ 首相官邸「世界経済フォーラム年次総会 安倍総理スピーチ」、2019 年 1 月 23 日、https://www.kantei.go.jp/jp/98_abe/statement/2019/0123wef.html [2019 - 07 - 30]。

以生存并得以繁荣的基础。安倍政府此举是在积极应对贸易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抬头的同时寻求扩大对外投资和开拓海外市场，这不单是为了谋求实现更大的国家利益，还有利于塑造日本的正面国际形象、提升国际影响力。其次，日本认为虽然自身的综合国力对华已处于劣势，但现阶段依旧可以在与中国的合作中凭借规则制衡“规范中国在地区政治和经济发展中的角色”^①，确立对华规则优势，实现规则收益。最后，安倍政府此举意在构筑对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的防波堤，在向国际社会展现日本责任担当的同时，也希冀借此在对美交往中扩大回旋空间，甚而能敦促美国重回多边自由贸易体制。^②

此外，与之相辅相成的是安倍一再强调日本主张的是“开放的国家利益”，即日本致力于就国家利益与别国进行协调，并努力推动形成国际社会的公共利益，借此反过来再推动本国利益的实现。^③ 安倍指出，日本意图建立起能给所有国家带来惠泽的和平与繁荣的基础，并希望与共享这一愿景的所有国家携手合作。唯有如此，日本才能开创外交新天地，“为世界的和平与繁荣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并在解决全球规模问题上，塑造一个为各国所强烈期待的发挥引领作用的日本，建设一个让世界信赖的日本”。^④

四、制度制衡：日本对华政策的特征

面对中国崛起，尽管日本也认识到分享其带来的经济红利对提振本国经济大有裨益，但相比中日合作可能产生的合作前景和共同收益，安倍政府更关注如何避免在对华合作中丧失主体性，即担忧中日合作中的收益分配会更有利于中国在地区秩序的转型和重构中确立主导地位。^⑤ 作为应对，日本主张以日美同盟为核心，“并与更多‘志同道合’的国家巩固建立在规则基础上的地区秩序，同时考虑采取威慑、接触、劝服等多种方式，规范中国在地区政

^① 参见：Noboru Yamaguchi, “A Japanese Perspective on U. S. Rebalancing toward the Asia – Pacific Region”, *Asia Policy*, No. 15, January 2013, p. 7; *U. S. – Japan Commission on the Future of the Alliance*, The Sasakawa Peace Foundation and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July 14, 2014, p. 2。

^② 「米中横目に巨大貿易圏 TPP11・日欧 EPA 発効へ」、『日本経済新聞』2018年12月30日。

^③ 小原雅博『日本の国益』、5頁。

^④ 首相官邸「第百九十八回国会における安倍内閣総理大臣施政方針演説」、2019年1月28日、https://www.kantei.go.jp/jp/98_abe/statement2/20190128siseihousin.html [2019-07-30]。

^⑤ Sebastian Maslow and Ra Mason, *Risk State: Japan's Foreign Policy in an Age of Uncertainty*, Routledge, April 2016, p. 4.

治和经济发展中的角色”。^① 换言之，日本认为采用制度制衡的方式，既可以有效规范中国的行为，也可借此在中日经贸的竞争与合作中掌握规则优势。

自安倍再次执政以来，日本政府一直对华采取“遏制性竞争”政策，展现出以渲染“中国威胁论”并夹杂“中国崩溃论”为基轴的对抗中国崛起的姿态。^② 但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持续稳定的高质量发展阶段，一方面使得日本国内的“中国崩溃论”趋于崩溃，另一方面也促使日本越来越关注中国 14 亿人口的庞大消费市场的重要性。此外，面对“特朗普冲击”造成的各种不确定性，改善对华关系、实施与美国有所区别的对华协调路线，成了安倍政府因应危机的重要“B 计划”。^③ 2018 年 10 月，安倍访华时正式提出了发展中日关系的三点“意见”——“根据国际标准从竞争走向协调”，“互不构成威胁”，“共同发展自由公正的贸易体制”。^④

得益于双边关系的积极转圜，中断数年的两国最高领导层互访得以重开，中日经济高层对话、海洋事务高级别磋商及中日战略对话等各种机制性磋商框架纷纷重启，历时十年的中日海空联络机制也终获启用。尤为值得一提的是，现阶段中日积极推动的第三方市场合作不但为双方打造了新的合作增长点，更为两国互利合作开辟了广阔天地。2019 年 6 月 27 日，习近平主席在大阪会见安倍首相，双方一致同意应加强安全领域交流与合作，积极推动构建建设性双边安全关系，进一步加强外交和安全领域对话。基于此，双方强调要妥善处理敏感问题，建设性管控矛盾分歧，如继续推动落实东海问题原则共识，共同努力维护东海和平稳定，实现使东海成为和平、合作、友好之海的目标。在经贸领域，双方均认为应共同维护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体制，积极引领区域一体化，推动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⑤

需要指出的是，现阶段安倍政府对华政策的调整，一方面是改善对华关

① 参见：Noboru Yamaguchi, “A Japanese Perspective on U. S. Rebalancing toward the Asia - Pacific Region”, *Asia Policy*, No. 15, January 2013, p. 7; Interim Report, *U. S. - Japan Commission on the Future of the Alliance*, The Sasakawa Peace Foundation and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July 14, 2014, p. 2.

② 添谷芳秀『安全保障を問いなおす—「九条—安保体制」を越えて—』、NHK 出版、2016 年、182 頁。

③ 神谷万丈「トランプ氏の同盟政策を憂う」、『産経新聞』2018 年 7 月 12 日。

④ 首相官邸「第百九十八回国会における安倍内閣総理大臣施政方針演説」、2019 年 1 月 28 日、https://www.kantei.go.jp/jp/98_abe/statement2/20190128siseihousin.html[2019 - 07 - 30]。

⑤ 《习近平会见安倍晋三 中日双方达成十点共识》，人民网，2019 年 6 月 28 日，<http://www.world.people.com.cn/nl/2019/0628/c1002-31200493.html>[2019 - 10 - 20]。

系，尤其是强化经贸领域的合作，这是日本借力御美的一种选择；另一方面，通过规则制衡，在对华合作中不但要分享中国的经济红利，更要形成对华的规则优势。因此，安倍政府的对华政策调整不可能超出日美同盟的政治性质和战略框架，仍主要停留在策略层面。中日之间的“协调”应是一种“竞争性协调”关系，这在全球、区域及双边层面皆有明显的展露。

在全球层面，日本注重包容性规则制衡。一方面，中日在维护自由贸易秩序问题上保持大方向一致，但日本也不忘在所谓“不公正贸易”问题上对华施压；另一方面，在 WTO 改革问题上，日本在与美欧发表联合声明的同时，也注重与中国就相关问题进行沟通。两国最高领导层也多次表示要共同“维护自由公平的贸易体制，为促进世界和平稳定承担更大责任”。^①虽然双方均强调要维护自由贸易秩序，却存在一定的“同语不同义”性。如日本侧重的是制定一套符合新时期国际经贸现状且更加行之有效的国际经贸规则，日本应在这一过程中发挥主导作用；进一步而言，中国的行为只有符合上述国际经贸规则才算是切实维护自由贸易秩序。^②日本不断要求中国在国有企业补贴、贸易公平性、第三国非市场化政策及强制技术转移等方面积极改进，理由正在于此。

在 WTO 改革问题上，日美欧三方已七次发表联合声明，表明三方在强化信息透明度、进一步细分发展中国家类别、强化针对非市场经济行为体的规则制定等方面保持立场一致。^③但日本也重视及时与中国进行沟通，如时任日本经济产业大臣的世耕弘成于 2018 年 10 月访华之际便向中方提出设立相关磋商平台，获得了中国的积极回应。日本首先在事务级别上就日美欧三方关于推进 WTO 改革的方案内容与中方进行磋商，并在意见交换的基础上举行部长级磋商。^④相比特朗普动辄胁迫他国“退群”或自己“退群”的做法，日本认为 WTO 改革方案应是一个包容性的制度设计，因此希望也与中国就改革方案进行直接讨论，推动中国朝着日本参与主导的国际规则的方向进行改革。^⑤概言之，日本主张 WTO 改革方案应是一个兼具开放性、包容性、公平

① 《习近平会见日本首相安倍晋三》，《人民日报》2019 年 6 月 28 日。

② 「TPP11 閣僚級初会合 参加拡大へ共同声明」、『読売新聞』2019 年 1 月 20 日。

③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Joint Statement of the Trilateral Meeting of the Trade Ministers of Japan,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European Union”, January 14, 2020, [https://ustr.gov/about-us/policy-offices/press-office/press-releases/2020/january/joint-statement-trilateral-meeting-trade-ministers-japan-united-states-and-european-union\[2020-02-06\]](https://ustr.gov/about-us/policy-offices/press-office/press-releases/2020/january/joint-statement-trilateral-meeting-trade-ministers-japan-united-states-and-european-union[2020-02-06]).

④ 「日中、WTO 改革初協議へ 年度にも対話で中国の協力促す」、『朝日新聞』2019 年 1 月 9 日。

⑤ 「日本、ルール整備主導 データ取引 中国の参加カギに」、『日本経済新聞』2019 年 1 月 3 日。

性的制度设计，试图通过制定一系列新规则体系对中国未来发展进行约束，同时还强调中日两国的竞争应符合新的制度框架设计。

在区域层面，日本注重制度间制衡，一方面在亚太区域一体化进程中竭力向 RCEP 输出规则，引导 RCEP 实现“TPP 化”，另一方面意图借“自由开放的印太构想”制衡“一带一路”倡议。日本认为自身虽然在综合国力上相对中国处于劣势，但在亚太区域一体化过程中确立对华制度优势、获取规则收益的机会窗口仍在。因此，安倍政府意图以 TPP 为范本，竭力打造以“高质量贸易规则”为基础的亚太自由贸易体系，强调要在 RCEP 谈判中纳入国有企业、竞争政策、知识产权等章节，让 RCEP 形成于己有利、更加严苛的规则体系。其目的就是要将中国纳入以日本为核心的国际经贸合作体系中，借以确保对华的规则优势。现阶段，日本挟 CPTPP 和日欧 EPA 为自己增添气势，一方面认为已抢占了区域一体化的战略先机，另一方面为了要加快 RCEP 谈判进程，在强调致力于实现高水平自由化目标的同时，也展现出一定的灵活性。基于此，中日两国现阶段的共识是积极推动在 2020 年 11 月召开的 RCEP 会议上如期签署协议；进一步地，双方同意加快推进更高水平的中日韩 FTA 谈判进程。^①

如前所述，由日本首倡的“自由开放的印太构想”从本质上看是涵盖政治、安全及经济的系统性地缘战略擘画。它虽有浓厚的安全色彩，但在运行手段上综合运用包括外交、援助等多种方式。如在经济层面，其目的除扩大日企参与的基础设施建设、贸易和投资份额外，还要竭力向国际社会宣传日本的“高质量基础设施出口扩大计划”。尤其是融资问题，日本主张在摸清不透明融资的规模和实际情况的同时，敦促债权国和债务国双方制定严格的融资规定。^② 2019 年 6 月 28—29 日，安倍政府又借助 G20 大阪峰会的主场外交之机，首次提出向发展中国家实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的新国际原则，包括设施利用的“开放性”、选定施工单位的“透明性”、建成可长期利用设施的“经济性”和顾及偿还能力的“对象国的财政健全性”等。^③ 显而易见，安倍政府意图借“印

① RCEP 的自由化率约为 90%，正处于谈判阶段的中日韩 FTA 的自由化率预计为 92% 左右。参见：《中日韩自贸区第十六轮谈判在韩国首尔举行》，中国自由贸易区服务网，2019 年 11 月 29 日，http://fta.mofcom.gov.cn/article/chinarihan/chinarhnews/201912/41938_1.html [2020-02-06]；《商务部就第八次中日韩领导人会议经贸成果等答问》，中国政府网，2019 年 12 月 26 日，http://www.gov.cn/xinwen/2019-12/26/content_5464339.htm [2020-02-06]。

② 「G20 財務相・中銀総裁会議『世界経済の不均衡』議題に」、『朝日新聞』2019 年 1 月 18 日。

③ 「質の高いインフラ投資に関する G20 原則」、https://www.g20.org/pdf/documents/jp/annex_01.pdf [2019-10-20]。

太构想”与中国的“一带一路”倡议和“亚投行”形成一定程度的制度间制衡。

现阶段，日本与美国、澳大利亚还决定启动被称为“基础设施建设版的米其林指南”的“蓝点网络”（Blue Dot Network）计划，用以牵制“一带一路”建设。该计划由美国海外私人投资公司（OPIC）、日本国际协力银行（JBIC）和澳大利亚外交贸易部联合执行，拟对以印度洋—太平洋地区为中心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评级。2019年12月底，可提供600亿美元资金的美国国际开发金融公司（IDFC）得到了美国国会批准，正式成立。按计划，该机构将针对新兴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在透明度、对环境 and 就业的关照度等方面按照“蓝点网络”计划标准进行检索，如果符合条件就会给予其权威认证，意味着该建设项目容易获得投融资。反之，未获得认证的项目，意味着可能会以高利率筹资，或者难以推进。从长远看，随着该计划的实施，由中国主导、可能存在问题的项目有被淘汰的风险。对日本而言，该计划“是对缺乏经济领域实体的‘印太构想’加以充实的机制”，是“为推动实现高质量基础设施建设而构建国际标准迈出的第一步”。^①

在双边层面，日本注重制度性引领。一方面，中日开展第三方市场合作已成为双边经贸关系发展的新增长点，为两国务实合作开辟了新路径；另一方面，日本也不忘在合作中利用规则设限，意图引领合作的方向，界定合作的规则。中日关系改善的一个重要务实举措就是第三方市场合作从说到做的层层推进。现阶段，最令人瞩目的就是中日在第一届“第三方市场合作论坛”上签署的总额超过180亿美元的52项合作协议，内容涉及基建、物流、IT、金融、能源等广泛领域。其中的亮点有日本钢铁工程控股公司（JFE）等日本企业与中国建筑企业JSCC合作开发的泰国“东部经济走廊”（EEC）的智慧城市“春武里府”建设项目、日本国际协力银行与中国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在向第三国联合提供液化天然气（LNG）等领域展开融资协调、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公司与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合作在第三国开展营业及日本JXTG能源集团与中国石化集团在第三方市场共同建设氢燃料加气站等等。^②

2019年4月25—27日，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召开，其间中日又在金融、科技、投资、文化等领域进一步深化了合作。如日本瑞穗银行等“一带一路”银行间常态化合作（BRBR）机制相关成员与中国工商银行共同发布

① 「『一带一路』けん制 米日豪か新構想」、『日本経済新聞』2019年11月17日。

② 《第一届中日第三方市场合作论坛签约项目》，中国商务部网，2018年10月28日，<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e/ai/201810/20181002800324.shtml> [2019-07-30]。

“一带一路”绿色金融指数，深入推动“一带一路”绿色金融合作；日本金融厅、日本注册会计师审计监管委员会等与中国财政部签署审计监管合作文件，加强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日本文部科学省与中国科技部签署科技创新领域的合作文件；日本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新型双边基金——中日产业合作基金；日本与中国对外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丝绸之路国际剧院联盟”并通过《丝绸之路国际剧院联盟共同发展倡议》等。^① 以此为基础，2019 年 6 月 27 日，习近平主席在大阪会见安倍首相时表示，中方欢迎日方积极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双方将继续着力推动第三方市场合作取得扎实成果，并支持两国企业扩大相互投资，确认为对方企业提供公平、非歧视、可预期的营商环境。^②

中日开展第三方市场合作不仅符合彼此利益，也有利于全球经济和贸易发展，更对共同维护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体制、维护开放型世界经济大有裨益。而且，这种“官民并举”的合作方式在推动两国企业合作时既能为第三方带来利益，又符合相应的国际规则。此外，中日开展第三方市场合作实质上是日本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的适当方式和具体途径。安倍虽然盛赞“一带一路”倡议是有潜力的构想，并表态日方愿同中国在包括共同开拓第三方市场的广泛领域加强合作^③，但日本国内对“一带一路”倡议依然疑虑重重，也顾虑美国会因中日合作过密而对日施压，加之日本谋求以平等姿态同中国合作，而非“加入”中国的“一带一路”倡议。因此，在名称上凸显“第三方市场合作”的做法，彰显了这一合作方式具有不拘泥于名称的象征性而强调内容实质性的特征。

与此同时，安倍政府也担忧随着中国经济的“虹吸效应”日益增强，日本会在中日合作中逐步沦为中国的“追随者”。^④ 为此，日本频频用“缺乏透明性和开放性”、“‘一带一路’让对象国背负过多债务，损害对象国的财政健全性”之类的措辞来对合作加以设限。日本还总不忘强调其合作方针是除谨慎选择合作项目外，确保对象国财政健全、开放性、透明性和经济合理性等为必要条件。^⑤ 此外，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日本政府对一些“特殊领域”

① 《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清单（全文）》，新华网，2019 年 4 月 28 日，http://www.xinhuanet.com/world/2019-04/28/c_1124425293.htm [2019-07-30]。

② 《习近平会见安倍晋三 中日双方达成十点共识》，人民网，2019 年 6 月 28 日，<http://www.world.people.com.cn/nl/2019/0628/c1002-31200493.html> [2019-10-20]。

③ 《习近平会见日本首相安倍晋三》，新华网，2018 年 10 月 26 日，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leaders/2018-10/26/c_1123620183.htm [2019-07-30]。

④ 河野太郎「二〇一八年日本外交の展望」、『外交』2018 年 1・2 月号、6—19 頁。

⑤ 「一带一路で官民協議会」、『読売新聞』2018 年 5 月 6 日。

保持敏感，“强烈建议”经济界“筛选”合作项目，将“一带一路”相关基建项目划分为安保领域和非安保领域，特别是关于港口、铁路和机场等“可作军事用途”的基建项目，不建议与中方合作。

具体而言，日本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与中方的合作原则是不与中国共同开发港口，理由是不能协助中国搞军民两用项目。如蒙内（蒙巴萨港—内罗毕）铁路于2017年6月1日通车后，日本政府一方面寻求与中国在开发蒙巴萨经济特区方面进行合作，另一方面尽管日本与肯尼亚已经达成关于蒙巴萨港的开发协议，但为防止中国介入肯尼亚港口，尤其是便利中国的舰艇停泊，日本打算避开港口，将中日合作范围限定在特区周边的公路建设上。^①从这一角度而言，日本对中国倡导成立的亚投行做出暂不加入的决定，即是上述心理的一种自然投射。^②

五、结 语

日本国际关系研究的方法论侧重实践逻辑，其特点是注重历史的必然性与偶然性之间的关联，权力、利益和观念三者之间不是碎片化地运用或侧重一个分析维度，而是注重辩证地从实践操作的视角出发，注重历史发展纵向脉络与时代凸显的横向连接。而国际政治就是各国从权力、利益及观念这三元维度出发综合探讨如何实现世界和平的问题。^③高坂正尧认为，时至今日，国际政治中安全问题的终极维护手段依旧是军事，但现阶段主要做法是扩大具有相同价值观的国家范围，通过构筑“民主主义国家共同体”来保障本国安全，因而需要向各国彰显本国体制的优越性，向国际社会展现本国的强大国力和富裕程度。^④可以说，一国对外政策的制定，就是将权力、利益和观念三者进行有机连接，以期推出最符合本国角色定位的对外方针。

具体到日本，二战后，作为美国为首的西方阵营的成员，日本信奉的是以民主、自由、法治、人权为核心的价值观，积极维护以此为基础的自由国际主义秩序。冷战结束后，这样的身份构建意图愈加强烈。因此，日本外交的根本就是在强化日美同盟的基础上，与其他奉行民主、自由、法治、人权等

① 「アフリカ支援、中国構想に協調…日中協力提案へ」、『読売新聞』2017年12月31日。

② 「一带一路 中国に協力 政府、支援は個別判断」、『日本経済新聞』2017年12月31日。

③ 参见：高坂正尧『国際政治—恐怖と希望—』、18頁、21—22頁；高坂正尧『宰相 吉田茂』、中公クラシックス、2006年、256頁。

④ 高坂正尧『国際政治—恐怖と希望—』、172頁。

“普遍价值”的各国加强合作，在向国际社会展现日本国家魅力的同时，既助力日本实现本国的安全与繁荣，也积极为区域乃至世界的和平贡献力量。^①

然而，日本面临着一系列的国内外挑战。国内方面最大的问题是日本经济长期低迷不振，国力陷入结构性衰退。“安倍经济学”营造的所谓战后最长周期经济增长，一方面增长率偏低，即使在 OECD 组织中也不靠前，另一方面其更多体现为数字上的变化，得益的是大型跨国企业和上层富裕阶层。而在日本国债不断累积的同时，少子老龄化问题日趋严重，人口结构严重失衡，进而导致日本经济的潜在增长率也日趋降低。在国际层面，日本主要面临三重挑战：首先是伴随中国崛起和美国实力相对衰退而来的国际权力转移；其次是国家资本主义的兴起；再次是所谓第三波民主化浪潮的退潮，民粹主义沉渣泛起等。^②从中长期来看，日本最为担忧的是如何应付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国家群体性崛起和美国实力相对衰退所带来的国际权力转移；从短期来看，日本正积极思忖如何应付“特朗普冲击”。但另一方面，随着中国崛起，国际政治领域也出现了所谓“太平洋世纪”到来这一说法。日本虽然国力衰落，但这是一个缓慢的长期过程，从绝对量来看，现阶段日本依旧是国际政治中不可忽视的重要力量。面对“太平洋世纪”的到来，有学者认为，日本若能有效地活用自身的政治、经济及文化等资源，结合好权力、利益、观念这三个体系，展开积极的外交攻势，不但能有效确保国家安全和国家利益，还有助于日本提升国际影响力。^③

日本夹在“安全美国、经济中国”的“二元依赖困境”中，自身实力又不足以塑造地区秩序，因此从战后历史的传统惯性、远交近攻的地缘政治、相同价值观的规制框架等因素考量，强化日美同盟作为对华“对冲”政策的核心是日本的首要选择。但日本不会也不可能单纯构筑以“权力+价值”为基础的势力均衡去制衡，甚至遏制中国崛起。日本努力实现的应该是“日美同盟+日中协调”，即设法把中国也纳入一个由日本主导或参与主导的制度框架内。^④

需要说明的是，以强化日美同盟为核心固然意味着日本的外交政策会很大程度上受到美国战略布局的影响，但并不等于日本要“一边倒”地顺从美国。日美

① 加藤洋一「日本にとっての地政学、地経学リスク」、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290頁、297頁。

② 神保謙「地経学の台頭と日本の針路」、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276頁。

③ 細谷雄一『国際秩序—18世紀ヨーロッパから21世紀アジアへ—』、331頁。

④ 参见：細谷雄一『国際秩序—18世紀ヨーロッパから21世紀アジアへ—』、32—323頁、330頁；五百旗頭真編『戦後日本外交史』（第3版補訂版）、312頁。

同盟的根本意义还是体现在安全保障的“高政治”领域，而在经济、技术、文化等“低政治”领域，日本还是会积极进行一系列的战略自主擘画。如有学者就指出，在经贸领域，日本应该一方面维系自由开放的国际秩序，另一方面也积极应对新的时代潮流，既在新的国际经贸体系的构筑过程中发挥建章立制的作用，也承担起融合发达国家与新兴国家的重要责任，积极发挥主导、引领和桥梁的作用。^①

具体而言，日本倾向于在亚太区域一体化的过程中，积极推动地区国际规则朝着对本国有利的方向转变。国际规则泛指在国家之间的交往过程中逐渐形成，并在国际范围内约束着包括国家在内的主体活动的一系列具体规则和决策程序。^② 国际秩序与国际规则关系紧密，前者侧重指一种稳定的状态，后者恰是维持稳定状态的一种有效制度保证。基辛格（Henry Kissinger）甚至认为当国际上有一套被普遍接受且被明文规定的规则制度时，两者事实上可以画等号。^③ 但国际秩序总不可避免地遭遇规则制度变迁和权力结构转移带来的挑战，此时守成的政治单元需要借助物质权力和制度权力来约束或防范崛起的政治单元驾驭其他政治单元，以维持均势。^④ 现阶段，这种约束或防范的手段已呈现出从直接的权力斗争转向围绕规则和制度竞争的趋势。^⑤ 而安倍政府正在实施以规则制衡为“纲领”、引领 WTO 改革和区域一体化的规则制定为“抓手”的战略布局，对华政策调整也是其中的重要一环。那么，从中国的国家利益出发，又应如何加以应对呢？

首先，中国应在全面客观认识日美同盟的结构性和坚韧性的基础上，既要认清日本追随美国的大方向是不会改变的，也要看到日美在对华战略设计方向上的不一致性，将日本视为中国因应中美经贸摩擦的战略缓冲对象，羁縻和稳住日本。如尽管两国存在“同语不同义”的认知差异，但中国应从战略层面认识两国在维护以 WTO 为中心的自由贸易秩序方面拥有共同利益的重要意义，审时度势，多管齐下，积极扩大中日合作的战略空间。

其次，中国应充分认识到中日两国在 RCEP 和中日韩 FTA 上的巨大合作空间，共同推动谈判早日完成。虽然安倍政府在亚太区域一体化中意图以

① 神保謙「地経学の台頭と日本の針路」、日本再建イニシアティブ『現代日本の地政学—13 のリスクと地経学の時代—』、277 頁、280 頁。

② Peter Hass, Robert Keohane and Mare Levy, *Institutions for the Earth: Sources of Effective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MIT Press, 1999, p. 5.

③ Henry Kissinger, *World Order*, New York: Penguin, 2014, p. 9.

④ 同上书，第 365 頁。

⑤ 中西寛「勢力圏競争力が抱え込む不確定性—超カオス時代の大国間政治—」、『中央公論』2015 年 6 月号、93 頁。

TPP 为范本, 通过制度制衡实现对华的规则优势, 但无论是 TPP 还是 CPTPP, 作为一种国际制度, 其涵盖的一些国际经贸新规则从根本上说是全球价值链的形成和世界经济多元化推动的结果。当全球价值链的分工模式特征体现为生产链条分布在不同的经济体时, 它要求传统的以边界措施和市场准入问题为核心的贸易政策向以边界内措施和规制融合为核心的第二代贸易政策转变, 以实现公平竞争、消除深层经济扭曲、塑造良好的商业和法治环境等等。因此, 对于日本的上述意图, 中国在认识到其带来新的风险和挑战的同时, 也应当正视它提供的新发展空间和契机, 即在一定程度上对中国加速全面深化改革、以适应未来更高标准的国际经济和贸易规则形成了外部倒逼压力。

进一步而言, 贸易多元化和贸易自由化是中国应对中美贸易摩擦的有力措施, RCEP 和中日韩 FTA 均是体现上述应对策略的重要平台。而且, 打造一个高水平但具有灵活性的 RCEP 和中日韩 FTA, 又与中国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目标和议程是一致的, 相关的经贸规则还可为中国构建市场化、国际化与法治化的现代化营商环境和政府规制提供有益标尺和参考。

最后, 中国还应视 CPTPP 为实现贸易多元化的另一重要平台, 且在充分研究和认真评估的基础上, 积极探索加入 CPTPP 的可行性。虽然 CPTPP 高达 95% 左右的自由化率和国有企业、电子商务、投资等章节会对中国经济结构带来巨大挑战, 但加入 CPTPP 也有利于中国尽早分享贸易红利, 同时积极参与世界未来贸易规则的修订, 对中国相关产业“走出去”提供巨大的帮助和支持。如通过 CPTPP 的平台, 可有效保证中国不断提升的服务业以及电子商务、信息技术等产业的权益。进一步而言, 为防止陷入国际贸易的被动局面, 中国应积极加入更多的区域性贸易体系, 以“加群”的方式寻求更多“伙伴”来应对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震荡。归根结底, 通过实施更高的国际贸易标准, 中国才能激活自身改革的活力, 助力本国经济向更现代化、更开放的方向发展。

值得一提的是, 回首东亚区域合作的历程可以发现, 很多合作架构是在危机中诞生和发展的。同样, 此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危机或许也会加快 RCEP、中日韩 FTA、CPTPP 等区域经贸合作平台构建的进程, 并让应对人类非传统安全危机成为未来中日合作的新领域。进一步而言, 双方携手共同应对疫情所产生的命运共同体的实际体验, 或许会为两国未来妥善解决结构性矛盾提供一个柔性化处理的新机遇。这对构建一个以共商共建共享为原则、以互利共赢为目标的东亚命运共同体来说, 势必是大有裨益的。

Japan's Role and Its China Policy under the Asia – Pacific Ternary Structure

Cai Liang

Currently Japan is under the ternary structure including factors of power, interests and values in Asia – Pacific and faced with the contradiction of relying on the U. S. in security while having close economic relations with China. In the context, the way to handle the relations among factors of power, interests and values systematically and make the foreign policy in accordance with its role so as to safeguard its national interests has been the key of Japan's diplomac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ower, Japan plays the role of an assistant for the U. S. ;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interests, Japan plays the role of a leading coordinator in promoting the mechanism of free trad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values, Japan plays the role of a stabilizer in protecting so – called “universal values”. Japan's hedging and counterbalancing strategy aims at expanding its international influence while safeguarding its national interests. When it comes to Japan's policy towards China, on the one hand, Japan strengthens Sino – Japanese cooperation in the economic and trade field as an alternative strategy while dealing with American unilateralism and trade protectionism. On the other hand, while attempting to share China's economic dividends, the Abe Administration also attempts to gain an advantageous position over China by actively participating in the rule – making processes of different free trade mechanisms. China should have a clear understanding of the reality of Sino – Japanese relations and adopt a comprehensive approach to deal with them and actively promote the strategic coordination between China and Japan.

アジア・太平洋のトリニティ構造における日本の位置づけと対中政策

蔡 亮

現段階では、日本はアジア・太平洋地域における権力・利益・観念というトリニティ構造の枠組みに組み込まれており、「安全は米国に、経済は中国に」という二重依存ジレンマに陥っている。この三要素をいかに有機的に結びつけ、自国の役割・位置づけに合致し、国益を効果的に守る外交政策を策定することが外交の中心的な課題である。権力の次元からみると、日本は米国の「補佐者」の役割を果たしている。利益の次元からみると、日本は自由貿易秩序を維持する「指導者」の役割を担っている。観念の次元からみると、日本はいわゆる「普遍的価値」システムの「安定者」の役割を演じている。外交の実践において、日本は制度上の相互牽制によって自国の利益を守るとともに、国際的な影響力の向上に努めている。具体的な対中政策については、日本は米国の一国主義と貿易保護主義に対応する「Bプラン」として経済・貿易分野での中日間の協力を強化する。一方、安倍内閣は制度上の相互牽制によって対中協力で中国経済発展の成果を分かち合いながら、制度・ルール面で中国よりも優位に立つことを望んでいる。中国はこうした状況を前にして、冷静な認識を持つと同時に、情勢を見守り、様々な措置をとり、両国の協調の戦略的空間を積極的に拡大する必要がある。

(责任编辑：叶琳)